

中国建筑学会建筑施工分会

中建建施字【2016】第 04 号

关于申报 2016 年度中国建筑学会科技进步奖（建筑施工）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国建筑学会安排，2016 年继续开展中国建筑学会科技进步奖评选工作。为做好 2016 年度建筑施工专业“中国建筑学会科学技术奖”的申报、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项设置及评审

1) “中国建筑学会科技进步奖”是中国建筑学会 2014 年起根据科技部《社会力量设立科技进步奖管理办法》设立的我国建筑领域科技成果奖。中国建筑学会建筑施工分会负责建筑施工专业中国建筑学会科技进步奖的初评、推荐工作。

2) 申报项目成果是在建筑施工领域中取得的理论研究、技术开发、推广应用、建设实践等方面的优秀科技成果。

3) 中国建筑学会对获奖的组织和个人颁发荣誉证书，并推荐给获奖者所在单位或上级部门，建议予以表彰奖励并作为业绩计入档案，同时遴选部分奖项向国家相关部门推荐。

4) 申报注意事项参见《中国建筑学会科技进步奖（建筑施工）评选实施细则（试行）》。

二、申报材料要求

1) 申报材料包括书面材料和电子版材料，需按照《中国建筑学会科技进步奖(建筑施工)评选实施细则》(详见附件)要求认真填写。

2) 书面材料：书面材料包括以下 5 个部分，一式三份并按顺序装订成册：其中两份按 1-5 顺序装订，另外一份申报书独立装订，2-5

附件装订在一起。打印时统一使用 A4 纸，左侧装订，宜整齐牢固、避免掉页。

(1)《中国建筑学会科技进步奖申报书》(一式三份均需申报单位盖章)，申报要求见申报书模板，注意篇幅不宜超出规定。

(2) 科技成果研究报告；应具体描述科技成果的先进性、创造性以及与国内外同类研究比较，内容要实事求是，简明扼要。

(3) 科技成果鉴定证书或验收报告、评审报告、评估报告、专利证书等；

(4) 用户使用证明或社会效益证明；

(5) 科技成果查新报告。

3) 电子版材料：电子版材料含以下两部分，请刻入同一张光盘或 U 盘，同一单位有多个项目申报时，可以分别建立文件夹后刻入同一张光盘。

(1) 书面材料 (1) - (5) 的电子版文件。

(2) 影像演示文件 (视频或 PPT)，包括项目概要、主要技术创新 (应占主要篇幅)、已取得的荣誉等；如果所报成果是**重大工程建设项目**类成果，还可包括工程全貌简介、工程特点难点等。视频文件长度不超过 5 分钟，可用格式 WMV、MP4、WMA、RVMB、avi、mkv、MPEG；如提供 PPT 文件，应在 15 页以内，应配音频并嵌入在文件中自动播放 (播放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4)《中国建筑学会科技进步奖申报书》可通过登陆中国建筑学会建筑施工分会网站 (www.cbcj.org.cn) 下载，也可向建筑施工分会秘书处电话索取。

三、申报渠道

申报单位请将申报材料快递至建筑施工分会秘书处申报。

建筑施工分会下属专业委员会可组织本专业委员会会员申报，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土木建筑学会可作为推荐单位组织当地会员申报，然后统一报建筑施工分会秘书处。

四、申报截止时间

2016 年 8 月 15 日。可于 7 月 25 日前先将拟申报项目名称、申报单位名称报于分会秘书处。

申报成果进入评审环节后，申报材料、完成单位、项目主要完成人不得再修改、替换，评审委员会或建筑施工分会秘书处提出需要补充的除外。

五、联系方式

中国建筑学会建筑施工分会秘书处

联系人： 吴学松 张磊庆

电 话： 0316-2054135 2311425

E-mail: cbci66@163.com

申报材料快递地址：河北省廊坊市金光道 61 号 建筑施工分会

附件

1. 中国建筑学会科学进步奖（建筑施工）评选实施细则
2. 中国建筑学会科学技术奖申报书
3. 中国建筑学会科学进步奖评选办法（在中国建筑学会网站下载）



建筑施工分会官方微信（CBCI2014）

建筑施工学会 QQ 群（248559523）

